

香港政制檢討之行政員

本人是香港永久居民在香港居住了差不多五十年。本人很希望表達對近期行政長官提議政制改革的意見。

本人同意增加特首行政長官選舉委員的人數，可是增加新委員的人數不可超過原來80名委員數目的三分之一。即是說增加的委員數目只能在加至至80名之兩倍為限。人數大幅增加會導致改革由愛國愛港人士主導選舉的原意。選舉持有更重的是選舉有卓越才能及能與中央政府溝通的人才。否則新人加入委員會內，即有可能大量民主派人均加入結果選出的持有不能和中央政府合作的人，造成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長期對抗的局面，最後是全體市民受害損失。

另一方面本人反對港督提議的請加立法會議席的提議。這會知道現在立法會內的60席議席的數目是為初起草基本法的時候才決定，不可以因為有一小撮民主派人等堅持基本法全部立法會議員選舉失敗，把政府就也修改基本法增加議席，用未定的一小撮民主派人等人物，請港督同意，民主黨對作的敵對並不領情。大相信中央政府的意見也可以為沒有增加立法會議席的充分理由。

基本法原是香港特有的憲法，是為行政內設的序文。心為了解決社會更大的問題，而不只是為做人情。把條文改變現狀，不見也聽不見有不量市民動意。亦增加立法會內的議席，即是說刪大評物而市民滿意現狀。立法會60議席的數目，我相信人大常委認為有條文需要修訂，並非為不議席數目少，而是因為現在的條文不能妥善節制。平提議的為港地由英國與港的中國人統治的理念。請港督司及林高長不也回這同更它的問題。本人堅決認為有心要在基本法第四章第六十七條加入只有愛國愛港的香港永久居民中的中國人可以為立法會議員。至於百分之二十非中國籍的議員也必須有愛國愛港的過去表現。打罵立法會議員，至於如何裁足誰人是愛國愛港則是一個頗專業以的更大問題。這件決不可內閣制高議決員宣誓文據認就。算因為這種辦法在別地已證明是完無用的。政比的心頭反以人所說的條文內規定所有立法會議員選舉前必須理一憲制做的高負責員為負責格。決是有個人決是否愛港愛國的香港永久居民這同

憲制級的為首委員的組成必須以基本法附件二規定本人建議這網
志員的成員應由港府委員中央政府委員及愛國愛港的市民各佔三分
人數組成成員總數應不超過十五人。這網志員的上方應設一個十人
的上訴委員會成員也是由港府委員中央政府委員及愛國愛港的香港市民
各佔三分之一數。當然這網上訴委員也應在基本法附件二內列明其電號
網無論是由首委員或是在網上訴委員所作的裁決。這網是或中國的
的法院法庭都不得干涉。

以上本人的意見曾司長很可能難以接受。因為一只實行香
港的一小撮的民主派分子不必然有大吵大鬧。不過由於香港的黃淡播是
屬於中國中央政府。在實行以上建議。是完全可以的。本人曾與司長
向人大常委會反映本人以上的意見。以履行自己的應許。本人相信香港
大多數市民是政治上中立的。不會刻意支持民主政治制度。不過以為民意頗
頗大的支持民主選舉的百分率。就以為民主派在香港的勢力佔優勢。在香港
大多數市民是熱衷擊透社會潮流。由於在政治弄權方面。頗思知的。曼連華
情有逆來不損。播香港民主派政治活動。幼子的惡行。以致有不少市民
以為民主政治是今天社會的新潮流。可是當有一天香港興起親祖國的
潮流的張悞。已開始了。曾有大量市民不再支持民主派。以上本人的政
改建議。不靠改變中央政府對香港實行一國兩制的綱策。只是香港的高
度自治。稍作調整。能。可是却可以保證香港可以走向更繁榮富足的前途。
以上兩網志員成員。應由中央政府委任。其中港府委員成員。由特首提名。市民成
員。則由香港人大及政協代表聯合推舉。

(署名來函)

7月26日

(編者註：未能確認來信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

(編者註：來函附報章剪報1份，因版權關係，不予刊載。)

以上一段英印新聞是在本年七月十四日刊登在東方
報港刊版上。本人跟趙齊蔭權青有去瞭解地竭力
去採獲的民主派政治人物的醜惡。他們兩月張眼
地欺騙市民大眾，將本來最多得十二萬的七一遊
行人數虛報成五十三萬人真是無恥得狠。不過
最可悲的事是我們的特首董建華竟然擺的民主派
坊平極度誇大的遊行人數作為論政決策的依
據。甚至不理政府警務人員所作遊行人數的客
觀計算。本人估計去年有少量天主教徒支持的七
一遊行人數最多是二十萬人。